湖南网络工程职业学院心理问题学生复学评估流程

学生休学期满，本人提出申请，填写《湖南网络工程职业学院学生复学心理评估申请书》，家长填写反馈意见后交二级学院；

二级学院反馈情况：心理辅导员审阅休学期内所有医学资料，了解学生休学期间和当前的精神及生活状况，学院领导在申请书上签字；

学生携带休学期内所有医学资料资料，由家长、辅导员（或心理辅导员）陪同到学校指定三甲医院进行复查；

学生携带复查资料到心理健康教育中心面谈评估，如评估结果为合格，则二级学院告知家长学生在校读书可能发生的危机情况，与家长签署《家长知情同意书》《安全协议书》后，办理复学手续；

如学生情况不适合在校读书，则暂缓办理复学手续。